

证券代码：873975

证券简称：三友新材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唐山三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唐山三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11 日，原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026 年 5 月 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公司拟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事项不变。

####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一）提案程序

2026 年 5 月 9 日，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80%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修改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议案》，请在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

#####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请修改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提议以公司总股本 60,6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9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

配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178,800.00 元。

###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召集人同意将股东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

### 四、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	√	

	告》		
6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	
7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	《关于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议案》	√	

#### 一、《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编制了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决策经营工作的开展情况，董事会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5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公司独立董事编写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由公司独立董事作述职报告。

#### 四、《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编制了本财务决算报告。

#### 五、《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结合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生产能力编制了《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 六、《2025 年度审计报告》

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七、《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60,6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6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59,600.00 元。

#### 八、《关于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结合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生产能力编制了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 九、《关于修改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请修改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提议以公司总股本 60,6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9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178,800.00 元。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

唐山三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1 日